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20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4年5月3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安徽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回复。鉴于目前公司及中介机构关于《问询函》中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核实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4年6月7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8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16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24年6月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公司董事会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认真核查与分析。鉴于《问询函》中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查及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4年6月11日前回复并对外披露。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回复工作,尽快就相关问题作出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24-35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7日以书面、短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6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许拉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负责人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许拉弟先生、马令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负责人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有效发挥内部薪酬分配的激励约束作用,激发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干事创业内生动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同意制定《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9)。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24年6月17日下午14:30在公司二楼小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37)。

三、备查文件

1.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24-36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7日以书面、短信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胜主持,监事石红艳、江越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无异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负责人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主席邱胜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负责人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9)。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37)。

三、备查文件

1.《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核意见》;

2.《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审核意见》;

3.《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24-37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7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6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除现场召开会议外,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代理人代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2),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相关工作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

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639号公司二楼小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名称及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公司负责人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二)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并同意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特别说明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表3。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4年6月17日9:00-12:00

(三)登记地点

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63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在2024年6月14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639号

联系人:龙舸、刘海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33-5528075、0833-5544568

传真:0833-5526666

邮政编码:614200

2.会议费用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涉及具体操作说明详见股东大会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回执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888

(二)投票简称:峨眉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6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17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 ,证券账号: ,持有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股,现委托 (先生/女士)为本人/本单位的代理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的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表决内容表决投票,其行使表决投票权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见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公司负责人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说明:请在议案备选项中,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委托人姓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2.本授权委托书下载打印、复印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参会回执

截至2024年6月11日下午3:00收市时止,我单位(个人)持有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

营业执照注册号或身份证号:

持股数:

股东签名(盖章):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24-38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拟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等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06号)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股票28,268,551股,发行价格为16.9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79,999,995.98元,扣除12,480,000.00元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467,519,995.98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12月5日到账,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13CDA3040-2)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情况

截至2024年4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根据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20,000	7,930	130.19
2	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	19,000	18,000	16,086.39
3	成都峨眉山国际大酒店改建项目	9,000	8,751.99	8,768.97
4	“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	–	12,070	12,070
合计		48,000	46,751.99	37,055.55

截至2024年4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名山路支行	510016961360515035 01	2,210.2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	6650000010120100000849	11,821.4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支行	128902074110903	–

*成都峨眉山国际大酒店改建项目已竣工验收,项目对应的募集专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支行128902074110903号银行账户于2018年11月8日注销。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的相关情况

(一)本次结项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4月30日,“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6,086.39万元,资金使用进度为89.37%,同时,募集资金专户在存储期间产生了一定利息收入。具体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	19,000	18,000	16,086.39	296.68	2,210.29

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结项后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210.29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占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12.28%。

(二)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募投项目“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后续不再计划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拟将“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2,210.29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洪雅峨眉雪芽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雅雪芽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洪雅雪芽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转出节余资金后,公司将注销用于存放对应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事项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概述

(一)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原募集资金20,000万元用于投资“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终止,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峨眉山云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并投入使用部分募集资金12,070万元。截止2024年4月30日现有剩余募集资金11,821.45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一直未使用。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为更好支撑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经公司研究决定,现拟将该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

本次变更前的“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根据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	7,930.00	4,021.64	11,821.45
“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	–	12,070.00	0.00	0.00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占总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	35,018.00	11,821.45	25.29%

注: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1,821.45万元包括实际剩余募集资金7,799.81万元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4,021.64万元,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金额占总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16.68%。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原因

1.原项目基本情况

原“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拟投资总额为20,000万元,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测算,项目建成后正常年营业收入为15,005.66万元,净利润为4,188.48万元。截至2019年7月31日,该项目累计已投入金额130.19万元,具体构成为:主要用于支出环评费、可研报告编制费、创意设计费等。该项目尚未开始立项建设,未办理立项等手续,未形成项目建设形成资产。

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和签署〈增资协议〉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已终止,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峨眉山云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并投入使用部分募集资金12,070万元。

截至2024年4月30日,原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200.19万元,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1,821.45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2.本次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及“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剩余募集资金一直未使用。2023年,为提升金顶索道运力,缓解景区交通压力,经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第一百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实施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建设。

(三)新增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总投资:35,018万元

项目业主方: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自筹

建设周期:18个月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包括新建2号客运交通索道1条,更换3号客货两用交通索道支架3座,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

2.项目投资计划

根据初步估算,该项目计划总投资35,018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8,235万元(含索道设备采购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189万元,预备费2,594万元。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11,821.45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及自有资金23,196.55万元。

3.项目预期效益

项目经营期内年均可实现营业收入21,314.35万元,年均上缴税金3,154.19万元,其中所得税788.55万元,年均净利润13,041.95万元,投资回收期税后4.37年,财务净现值税后56,362.18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34.14%。(据“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上述预期效益分析为公司依据目前市场状况的初步测算结果,不代表公司对该项目的实际盈利保证。)

4.项目推进情况

本项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二十七次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合规性、可行性已进行了充分论证,符合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总体要求。目前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已完成索道设备国际招标及其他相关工作,正有序推进索道设备基础设计、上下站房建筑设计、建筑土建施工与索道设备安装招标等工作。该项目拟于2025年年底前完工,投入使用后即可产生经济效益。

5.项目备案和批准情况

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已于2023年7月6日取得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项目代码:2301-510000-04-01-521317)同意该项目开展。

(四)本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目的

该项目的实施可提升金顶索道运力,保障金顶旅游接待和物资运输,缓解金顶片区交通压力,优化完善景区旅游服务功能,提升游客体验感。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必要性

(1)有利于提升运力,缓解游客拥堵,提升游览体验度

金顶索道是通往峨眉山最具标志性景点的快捷交通工具,也是目前景区乘坐人数最多的索道线路,随着景区游客量的快速增长,将给现有金顶索道运力带来更大的考验,该项目的实施将更有效地提升索道运力,有利于中山及高山区人流快速疏导,疏解金顶上下拥堵状况,保障旅游安全,提升游客游赏体验度。此外,伴随峨眉山风景区总体规划对金顶的扩容,为更好地缓解金顶游客集中的交通压力,提升现状金顶索道运力是十分必要的。

(2)有利于实现客货分流,保证索道运营的安全、高效、可靠性

该项目实施能够真正使索道运营实现人货分流,承担客运功能的索道,将更好的完善外观设计、提升运行速度、为游客提供更舒适、安全的体验,杜绝游客与大型货物同乘,避免影响游览体验感;承担货运功能的索道,则重点解决货物运输效率问题,保障金顶现有旅游接待和日常管理工作所需物资能够持续、可靠供应。

(3)有利于理清上、下站游客流线,完善游览线路组织

金顶景区作为目前峨眉山全山游赏的终端,节假日面临着巨大的交通瓶颈压力,等候搭乘索道的游客常常在站房外排起数百米的长队。金顶索道的改造将重新科学安排索道站房,理清索道上、下站游客流线,解决目前接引瞰区域交通组织混乱的现象,排除客流拥堵和安全隐患,有利于对风景资源的保护,提升游客游览的舒适度,也可以更好地适应未来综合旅游的发展趋势。

(五)本项目的主要风险提示

1.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使项目业主经济效益受到影响。

2.因项目位于峨眉山景区高海拔地区,环境和外部因素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工程施工本身的进度、质量、安全等风险。

3.项目尚需获得相关部门的审批,能否取得相关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4.该项目还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其他风险。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事项是基于公司长远战略考虑,并综合市场外部环境及公司实际发展需要而作出的谨慎决策,新项目将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和经营效率、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公司长期战略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项目顺利实施后将有助于公司实现降本增效,为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奠定坚实的基础,并带来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事项,是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发展战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项目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5.可行性研究报告;

6.有关部门的批文。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24-39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对部分章程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条	公司宗旨:通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形式,由股东共同出资,筹集资金,建立新的经营机制,为振兴经济作出贡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制定本公司章程。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建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充分发挥中国共产党组织的领导和政治核心作用以及公司章程在公司治理中的基础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特制订本公司章程。
第四条	公司由2个股东共同出资设立。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公司享有由股东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公司由1个股东出资设立。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公司享有由股东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第五条	经营宗旨:为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贯彻大开发的战略。发挥集团企业的优势,整合各方资源和力量,做大做强旅游产业,为四川省旅游产业实行追赶型,跨越式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经营范围: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旅游招来、宣传、咨询业务、代理出入境旅游证照业务、销售旅游产品(不含金银制品)、民用航空国内客运销售代理业务(限分支机构)	经营范围:旅游业务、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要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文流活动、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酒店管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第七条	无	新增第七条内容为: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八条股东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住所一览表。	[illegible]	[illegible]
第十一条	第十一条股东的权利: 一、出席股东会,并根据出资额享有表决权; 二、股东有权查阅股东会议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三、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四、股东